

证券代码：832882

证券简称：金沙数控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吉林省金沙数控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4月23日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会议召开地点：吉林省长春市绿园区中海景阳公馆 A1 栋 808 室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4月11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菅齐
- 会议列席人员：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6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6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我国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及《吉林省金沙数控机床股份有限公司章

程》的有关规定，吉林省金沙数控机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起草了《2025年年度报告》及《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该报告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报告编号为：2026-006 及 2026-007）。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5 年度，公司董事会按照《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所赋予的各项工作职责，谨守诚实信用原则，认真履行忠实义务和勤勉义务，严格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会议，围绕公司年度经营计划科学决策、规范动作，有效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董事会就其 2025 年度工作拟定了年度工作报告。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的财务状况、现金流量和公司的发展的实际情况，决定 2025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预计 2026 年度接受关联方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因公司经营需要，预计公司向关联方吴晶个人借款不超过 1000 万元，借款利率拟为 12%，借款期限一年，具体以实际签订的借款协议为准。

2. 回避表决情况：

吴晶系公司董事赵彦的妻子，董事赵彦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 2026 年 5 月 26 日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总经理根据 2025 年企业经营发展情况、总经理职责履行情况和 2025 年企业发展规划及总经理工作计划，编写了《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并向董事会进行报告。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续聘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预计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申请银行贷款及续贷并接受公司及相关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及合并报表内子公司 2026 年续贷情况：

1、公司与长春新投新兴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以及管强、曾小琴、营齐、张红秋签订了《最高额保证担保借款合同》，2026 年，长春新投新兴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向公司提供了不超过 400 万流动资金贷款。2026 年到期后拟进行续贷，贷款金额和担保方式拟不变，具体以实际签订合同为准。

2、2025 年，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大经路支行申请银行贷款 500 万元，该笔贷款为信用贷款。2026 年到期后拟进行续贷，贷款金额不超过 600 万元，担保方式为线上信用贷款，具体以实际签订合同为准。

3、2025 年，公司及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贷款不超过 500 万元，该笔贷款为信用贷款，2026 年到期后拟进行续贷，贷款金额不超过 500 万元，具体以实际签订合同为准。

4、2025 年，公司孙公司重庆伊菲克来精密工业有限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铜梁支行申请贷款 800 万元，由吉林省金沙数控机床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克来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营齐及其妻子、韩成龙及其妻子提供担保。2026 年到期后拟进行续贷，拟增加厂房抵押，贷款金额不超过 1200 万元，具体以实际签订合同为准。

5、2025年，公司孙公司重庆伊菲克来精密工业有限公司向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贷款150万元，重庆克来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菅齐、韩成龙拟提供担保。2026年到期后拟进行续贷，贷款金额不超过200万元，具体以实际签订合同为准。

6、2025年7月底，公司孙公司重庆伊菲克来精密工业有限公司向重庆农村商业银行申请贷款300万元，由吉林省金沙数控机床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克来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菅齐及其妻子、韩成龙及其妻子提供连带担保。贷款有效期至2028年7月，贷款金额不超过300万元，具体以实际签订合同为准，

7、2025年3月，公司子公司湖北艾拓精密工业有限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申请300万元银行贷款，担保方式为信用贷款，2026到期后拟进行续贷，具体以实际签订合同为准。

8、2025年，公司子公司艾拓精密工业有限公司拟向邮政银行申请300万贷款，该笔贷款为信用贷款，由实控人菅齐提供担保，2026到期后拟进行续贷，具体以实际签订合同为准。

公司及合并报表内子公司预计2026年新申请贷款情况：

1、公司及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艾拓精密工业有限公司拟湖北农商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贷款金额300万元，担保方式为信用贷款，具体以实际签订合同为准。

2、公司及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湖北艾菲克来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拟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或海尔融资租赁公司申请贷款不超过300万元，担保方式为重庆伊菲克来或菅齐担保，具体以实际签订合同为准。

3、公司及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长春市视码图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拟申请贷款金额不超过500万元，具体以实际签订合同为准。

2.回避表决情况：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的规定，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包括获赠现金资产、获得债务减免、接受担保和资助等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因此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2025 年年度报告》，经中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经审计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金额为-38,852,251.01 元，公司实收股本总额为 33,459,000.00 元，公司未弥补亏损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需召开股东大会。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吉林省金沙数控机床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吉林省金沙数控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4 日